

公司代码：600532

公司简称：宏达矿业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崔之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士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钊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与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54,532,352.48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55,133,643.76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考虑到上市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为负，同时为保证主业日常经营的安全稳健发展，上市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关键阶段，为平衡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出于对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决定2015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和转型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 其他

无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宏达矿业、本集团	指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宏达	指	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
东平矿业、东平宏达	指	山东东平宏达矿业有限公司
临淄矿业、临淄宏达	指	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有限公司
万宝矿业、潍坊万宝	指	潍坊万宝矿业有限公司
金鼎矿业	指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天地	指	山东金天地集团有限公司
膨润土	指	潍坊华潍膨润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金兆、南金兆集团	指	南金兆集团有限公司
宏达钢铁	指	淄博宏达钢铁有限公司
乾能铸造	指	淄博乾能铸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达热电	指	淄博宏达热电有限公司
博港型材	指	淄博博港型材有限公司
宏鲁物资	指	淄博宏鲁物资有限公司
齐商银行	指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淄农商行	指	山东临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品田投资	指	上海品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宏投网络	指	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Jagex 公司、标的公司	指	英国 Jagex Limited 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宏达矿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DONG HONGDA MIN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NGDA MIN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崔之火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金	李庆梅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 太平金融大厦2302室	淄博市临淄区凤凰镇南金村
电话	021-68813390	0533-7608677 0533-8808888
传真	021-68813500	0533-7689877
电子信箱	hdzqb@hdky.net	hdzqb@hdky.net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阳县磁窑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71411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2302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网址	http://hd.hdky.net/
电子信箱	sdhd@hdky.net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达矿业	600532	*ST华科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传顺、崔晓丽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潘晓文、余卓远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2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 财务顾问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尹鹏、祁俊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8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 上年同 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478,325,403.29	692,745,566.30	-30.95	686,975,14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354,532,352.48	175,962,986.25	-301.48	163,709,78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355,133,643.76	130,347,626.15	-372.45	163,564,92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98,812,695.95	201,235,104.28	-149.10	-48,428,133.05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 比上年 同期末 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1,793,223,808.05	1,206,311,238.40	48.65	1,060,093,750.21
总资产	2,607,181,366.42	2,214,172,850.56	17.75	1,944,993,085.55
期末总股本	516,065,720	396,234,400	30.24	396,234,4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44	-284.09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44	-284.09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81	0.33	-345.45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9	15.57	减少42.16个 百分点	16.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4	11.54	减少38.18个 百分点	16.6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注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铁精粉平均价格较去年同期大幅下跌，长期资产大额计提减值准备 313,365,319.28 元是导致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

注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 119,831,320 股，募集资金总额 994,599,956 元，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股本数量系根据相关规定按当年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无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6,209,353.44	101,821,091.25	110,445,813.74	99,849,14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8,874.82	2,874,348.10	3,618,355.43	-361,703,93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5,192.79	2,882,901.67	3,605,629.98	-362,287,36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6,540.61	76,202,303.66	-86,008,920.65	-86,479,538.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4,024.45		1,164,781.41	-4,874.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599.00		110,000.00	1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47,590,757.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194.83		304,550.73	133,024.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20,527.00		-3,554,729.04	-83,284.90
合计	601,291.28		45,615,360.10	144,865.4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铁矿石采选和铁精粉销售业务，铁矿石是指含有铁元素并具备开采价值的矿石，根据主要成分的不同，可分为磁铁矿、赤铁矿、褐铁矿、菱铁矿等。公司主要产品为铁精粉，主要用途是冶炼钢铁，而钢铁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材料，广泛应用于建筑、机械、汽车、船舶等各个行业。公司生产的铁精粉具有杂质含量较少、含铁品位较高、粒度均匀等特点，是钢铁冶炼理想的原材料。

公司采矿全部采用地下开采的方式，根据矿山地质情况和矿石赋存情况的不同，公司下属矿山的采矿工艺流程不尽相同。临淄宏达南金召铁矿和东平宏达大牛铁矿采用的是空场嗣后充填采矿法，矿房开采完毕形成空场后一次性充填尾矿及胶结剂；万宝矿业毛家寨铁矿由于地质松散，采用的是胶结充填法，在矿石回采过程中就需要不间断的填充，防止顶板坍塌。

公司拥有的矿山均出产磁铁矿，选矿主要采用磁选法，但各个矿山矿石中杂质及矿石品位各不相同，因此洗选工艺有一定区别。临淄宏达选矿厂为综合利用矿石中的铜、钴等矿产资源，还同时加入了浮选工序来分离铜和钴；东平宏达大牛铁矿产出矿石磁性较弱，需要经过二段球磨并运用高压辊磨和淘洗磁选设备提高矿石回收率。

（二）报告期内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以铁矿石采选及铁精粉销售为主，销售方面采用直销模式，直接与客户进行业务洽谈、合作，销售合作方式为一单一售、年度长协销售。直销模式有利于降低产品流通成本、有效规避销售风险、保证销售稳定性并满足客户利益最大需求、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铁矿石行业普遍定价策略为根据市场供求关系、外矿涨跌幅度及钢厂内外矿配比情况，对铁精粉销售价格进行调整，销售价格的调整是市场运作中一系列综合因素的产物。公司销售定价参考山东省内各大矿山调整的时间和幅度同步调整。对销售价格参考调整，增强了对销售价格的反应能力，避免了销售报价的盲目性。

（三）行业情况说明

我国铁矿石资源虽然绝对储量大，但贫矿多、富矿少、仅在海南地区储有部分高品位原矿。我国铁矿石平均品位约为 30%-35%，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因此，国产铁矿石绝大多数不能直接用于冶炼生铁，而需经洗选加工成铁精粉，并通过烧结或加工成球团后，才能供冶炼生铁使用。而且我国的铁矿石资源多为地下矿、共伴生组分多，相应的采矿和选矿方法均比较复杂，导致生产成本较高、开发利用效率较低。我国铁矿石来源主要包括国产和进口，国产铁矿石的来源又分为钢铁企业自有矿山和独立的矿山企业，前者一般规模较大且不单独对外销售，后者相对而言规模较小，进口铁矿石则主要来自澳大利亚、巴西和印度等国。

我国铁矿石生产企业面临国际铁矿石供应商的激烈竞争，但国内各生产企业间一般不存在很强的竞争关系，主要原因有两点：首先，国内铁矿石生产及销售存在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不同区域内的铁矿采选企业之间一般不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第二，国内铁矿石供应缺口较大，且国内独立矿山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因此即使是同一区域内的企业竞争也并不激烈。

2015 年，受国内经济持续回落影响，国内钢铁行业产能严重过剩，钢铁行业调控以及国际铁矿石巨头增产扩产影响导致铁矿石市场供大于求的趋势未变，报告期内铁矿石价格大幅下跌，铁矿石市场年末价格较年初价格下跌 40%左右。2015 年公司主要产品铁精粉销售 89.94 万吨，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4,358.37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35.3%。公司预计未来铁矿石价格短期内大幅回调的可能性很低，从谨慎性原则出发，聘请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2,209.64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53.24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 119,831,320 股，募集资金总额 994,599,956 元。具体内容详见“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资源和成本优势

公司现拥有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山东东平宏达矿业有限公司、潍坊万宝矿业有限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南金召矿区、东召口东矿区、大牛矿区、毛家寨矿区、王旺庄矿区、凤凰山矿区共 4 个采矿权和 2 个探矿权，铁矿石权益储量合计达到 12,855.69 万吨，是山东境内规模较大的集矿山开采、精选、矿山投资的矿山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强。其中，南金召矿区、东召口东矿区、王旺庄矿区的铁矿石品质好，铁矿石品位达到或超过 50%，具有较强的资源优势和成本优势。尤其是位于王旺庄矿区的公司参股公司金鼎矿业，在 2015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持续下滑、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低迷的情况下，凭借其自身的资源、技术、经营管理优势实现营业收入 5.10 亿元，净利润 1.25 亿元，为上市公司带来投资收益 37,519,549.95 元。

（二）人才和技术优势

公司利用良好的人才平台优势，吸引优秀人才，从完善激励机制入手，构建通畅的员工成长通道，充分调动每个员工的积极性；同时优化用人机制，始终坚持“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提高人力资源管理的效率。建立综合管理梯队，抓好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改进人才考核评价机制，实行优胜劣汰竞争机制，逐步建立起科学的招聘、考核体系。公司现拥有技术人员 48 人。公司将进一步利用人才及技术优势，在现有的矿业权范围内加大矿产资源的勘查力度，争取发现新的矿产资源以增加矿产储量，提高储量级别，从而延长矿山的服役年限。

（三）安全管理优势

公司结合内控管理要求，不断修订、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表单，完善了设备设施检修安全管理制度，确保了设备设施检修工作的规范管理。根据设备管理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修改完善了设备内控制度。通过建立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各岗位操作规程》，排查治理隐患和监控重大危险源、建立预防机制、规范生产行为等措施，使各生产流程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从而实现了人、机、物、环境始终处于良好的生产状态，推动了安全管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各子公司矿山根据各自安全实际特点，突出重点，尤其是对提升运输、通风、爆破作业、用电管理、防水管理、顶板管理、上山作业等重要生产环节、要素，重点监督、重点治理。积极开展、落实各种安全专项检查活动、安全文化活动、有效促进了公司整体安全管理水平。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近年来，受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市场需求乏力、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下跌影响，国内铁矿石价格大幅下滑，公司主要产品铁精粉价格出现大幅下跌，受此影响，公司经营状况不佳，毛利率下降明显，公司盈利空间急剧收缩，对公司经营发展带来巨大的挑战。尤其是 2015 年第四季度以来，铁矿石和铁精粉价格跌破盈亏平衡点。2015 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832.5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53.24 万元。其中，公司预计未来铁矿石价格短期内大幅回调的可能性很低，从谨慎性原则出发，聘请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2,209.64 万元。

面对愈加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从经营层到一线员工团结一心，开拓进取，挖潜力、降成本、增效益，力求从成本、技术、产量、质量、销售渠道等多方面保证公司平稳发展，具体开展的重点工作如下：

（一）公司积极贯彻落实“挖潜、降本、增效”的要求和精神，制定、实施各种活动办法和措施，最大限度挖掘成本潜力，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增收节支效果明显。东平宏达通过更换井下采矿施工队伍，降低外包劳务成本，节约成本 400 余万元。加大东平宏达东风井富矿采掘量，优化采矿工艺等措施，提升铁矿石禀赋，降低选矿成本，全年节约费用 1500 余万元。另外，东平宏达通过严格控制用电时段，选矿高压辊磨技改等措施有效的降低了生产经营成本。临淄宏达选矿厂加强设备管理，加速设备改造，促进节能降耗，科学组织生产，努力提高设备运转率，延长设备使用寿命，确保安全生产，稳步提升产量及质量。临淄宏达采矿厂克服储量资源不足、生产地点分散和生产效率较低等困难，制定合理的开采顺序和开采方案，保证重点工程，使矿石产量能够超额完成，从而更大化的创造经济效益。潍坊万宝持续落实制定的降本增效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降低设备故障停机次数，严控充填工艺，稳定充填质量，制定磨前预选改造工作方案，技改增效。

（二）公司及时掌握市场动态，控制库存，完成销售目标。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直销模式，直接与客户进行业务洽谈、合作，销售合作方式为一单一售、年度长协销售，降低产品流通成本，有效规避销售风险，保证销售稳定性并满足客户利益最大需求，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

（三）公司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生产规程，确保矿山安全生产运行。推行网格化管理，结合安监部门落实安全示范企业创建工作。以“抓执行、抓落实”为主题，对各岗位习惯性违章、误操作和“三违”现象进行了重点监督检查，对查处的违章人员组织实施了面对面的谈话教育。将职工的心态重新调整到安全工作状态，确保达到安全上岗的条件。落实全体职工学习“安全生产奖惩条例”，规范职工行为，提高职工遵章守纪的自觉性。

（四）公司成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优化公司财务结构。近年来钢铁行业不景气，钢铁、铁矿石企业融资深受影响，与同行业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短期偿债能力亟需提高。2015 年 5 月 20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2015 年 7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4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9,831,320 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 119,831,320 股，募集资金总额 994,599,956 元，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化了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降低了公司财务风险，为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并进行业务转型提供了必要的流动资金保障。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铁精粉销售量为 89.94 万吨，同比减少 0.71%；铁精粉的平均销售价格为 484.12 元/吨（不含税），同比下跌 34.43%。由于 2015 年度铁精粉价格持续低迷，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8,325,403.29 元，同比减少 30.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53.24 万元，其中，因公司产品铁精粉价格持续大幅下跌，导致部分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聘请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2,209.64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78,325,403.29	692,745,566.30	-30.95
营业成本	450,286,209.89	506,970,541.49	-11.18
销售费用	2,697,628.39	6,020,041.56	-55.19
管理费用	49,435,849.01	50,165,526.25	-1.45
财务费用	32,631,034.80	41,570,742.22	-2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12,695.95	201,235,104.28	-14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8,126.45	-110,749,888.66	3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522,069.42	52,111,638.33	1,227.0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铁精粉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下跌 34.43%,导致公司在铁精粉销售量同比持平的情况下,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35.30%。公司通过多项措施,挖潜、降本、增效,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下降 14.8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黑色金属采选业	443,583,653.85	431,956,259.42	2.62	-35.30	-14.80	减少 23.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铁精粉	435,419,959.28	423,539,084.59	2.73	-34.89	-14.52	减少 23.18 个百分点
铜精粉	8,163,694.57	8,417,174.83	-3.10	-37.64	0.47	减少 39.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	41,655.85	40,698.69	2.30	-31.22	-9.13	减少 23.76 个百分点
省外	2,702.51	2,496.93	7.61	-66.20	-57.76	减少 18.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均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铁精粉平均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大于营业成本下降幅度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铁精粉	903,660.92	899,411.38	142,002.99	-12.14	-0.71	3.0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铁精粉产销量同比略有下降，未发生较大变化。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黑色金属采选业	材料费	189,457,526.49	43.86	308,703,186.65	60.89	-38.63	主要原因是金鼎矿业矿石等原材料采购成本降低所致。
	采选人工费	96,542,694.90	22.35	87,468,123.07	17.25	10.37	
	燃动费	49,073,080.13	11.36	41,008,693.36	8.09	19.67	
	制造费用	96,882,957.90	22.43	69,787,880.68	13.77	38.82	主要原因是本年生产用固定资产原值增加致使本年折旧增加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铁精粉	材料费	350,988,066.90	81.26	414,774,537.53	81.81	-15.38	
	选矿人工费	12,667,779.83	2.93	11,666,163.69	2.30	8.59	
	燃动费	26,061,747.37	6.03	33,274,200.34	6.56	-21.68	
	制造费用	33,821,490.49	7.83	35,775,709.76	7.06	-5.46	

2. 费用

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元）	本年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变动情况说明
营业成本	450,286,209.89	506,970,541.49	-11.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85,596.29	6,394,325.36	-37.67	主要原因是本年应交增值税减少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营业费用	2,697,628.39	6,020,041.56	-55.19	主要原因是本期运输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49,435,849.01	50,165,526.25	-1.45	
财务费用	32,631,034.80	41,570,742.22	-21.50	
资产减值损失	322,096,429.29	507,253.59	63,398.11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经济持续下滑，铁精粉价格持续大幅下跌，对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营业外支出	37,904.18	311,334.26	-87.83	主要原因为上期处理部分固定资产所致
所得税费用	13,381,133.05	25,718,358.62	-47.97	主要原因是本年利润减少所致

3. 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元）	本年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变动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12,695.95	201,235,104.28	-149.10	主要原因是本年铁精粉市场低迷，销售价格持续下滑及采用应收票据结算、赊销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8,126.45	-110,749,888.66	-34.95	主要原因是上期对齐商银行及临淄农商行投资支付现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522,069.42	52,111,638.33	1,227.00	主要原因是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02,493,714.36	30.78	281,832,467.34	12.73	184.74	主要原因是本年非公开发

						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57,010,000.00	2.19	10,030,000.00	0.45	468.39	主要原因是本年采用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03,393,229.52	3.97	5,783,563.07	0.26	1,687.71	主要原因是本年赊销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60,882.13	0.04	2,921,161.25	0.13	-67.11	主要原因是上期预付款材料已收到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4,184,304.00	4.00	1,819,468.97	0.08	5,626.08	主要原因是本年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8,667.42	0.04	5,973,921.30	0.27	-80.44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预计未来短期内不能弥补亏损，未对期末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预收账款	866,031.35	0.03	1,526,867.89	0.07	-43.28	主要原因是本年预收铁精粉销售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820,382.07	0.49	9,402,261.46	0.42	36.35	主要原因是期末考核薪酬未发放所致
其他应付款	1,308,283.19	0.05	486,243.29	0.02	169.06	主要原因是本年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202,775.61	3.23	175,886,378.20	7.94	-52.13	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138,780,241.07	5.32	208,062,462.10	9.40	-33.30	主要原因是本年融资租赁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三)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我国铁矿石资源虽然绝对储量大，但贫矿多、富矿少、仅在海南地区储有部分高品位原矿。我国铁矿石平均品位约为 30%-35%，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因此，国产铁矿石绝大多数不能直接用于冶炼生铁，而需经洗选加工成铁精粉，并通过烧结或加工成球团后，才能供冶炼生铁使用。而且我国的铁矿石资源多为地下矿、共伴生组分多，相应的采矿和选矿方法均比较复杂，导致生产成本较高、开发利用效率较低。我国铁矿石来源主要包括国产和进口，国产铁矿石的来源又分为钢铁企业自有矿山和独立的矿山企业，前者一般规模较大且不单独对外销售，后者相对而言规模较小，进口铁矿石则主要来自澳大利亚、巴西和印度等国。

我国铁矿石生产企业面临国际铁矿石供应商的激烈竞争，但国内各生产企业间一般不存在很强的竞争关系，主要原因有两点：首先，国内铁矿石生产及销售存在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不同区域内的铁矿采选企业之间一般不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第二，国内铁矿石供应缺口较大，且国内独立矿山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因此即使是同一区域内的企业竞争也并不激烈。

2015 年，受国内经济持续回落影响，国内钢铁行业产能严重过剩，钢铁行业调控以及国际铁矿石巨头增产扩产影响导致铁矿石市场供大于求的趋势未变，报告期内铁矿石价格大幅下跌，铁矿石市场年末价格较年初价格下跌 40%左右。2015 年公司主要产品铁精粉产量为 90.37 万吨，销售量为 89.94 万吨，库存量 14.20 万吨，与去年相比未发生较大变化；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4,358.37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35.3%。公司预计未来铁矿石价格短期内大幅回调的可能性很低，从谨慎性原则出发，聘请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2,209.64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53.24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5 年，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包括临淄农商行 28,456,306 股股份和齐商银行 29,440,000 股股份。2015 年公司收到临淄农商行 2014 年度分红款 3,414,756.72 元。

本公司与品田投资于 2016 年 3 月 13 日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分别对宏投网络进行增资，本公司对宏投网络增资金额约为 5.5 亿元，占宏投网络 25%股权。2016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宏投网络以及品田投资与 Jagex 公司的全体股东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收购协议》，根据《股份收购协议》，本公司与品田投资将共同为宏投网络在该协议项下支付标的公司 100%股份收购价款。本次交易是公司业务转型的有益尝试，将提升公司的对外并购经验，也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业务转型打下基础（具体详见公司 2016-016、2016-017 号公告）。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共有三个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有限公司、潍坊万宝矿业有限公司及山东东平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一个联营公司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各子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临淄宏达	112,846.51	55,253.12	57,593.38	28,440.58	6,273.72	全资子公司
万宝矿业	13,428.44	23,668.59	-10,240.15	4,244.01	-12,257.60	全资子公司
东平矿业	83,344.89	75,269.71	8,075.18	15,147.94	-22,874.78	全资子公司
金鼎矿业	63,475.69	28,187.16	35,288.52	50,964.60	12,489.86	联营企业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从行业情况看，国内钢铁行业产能持续过剩，铁矿石市场持续低迷，价格不断下跌，普氏铁矿石指数(62% Fe)由 1 月份平均约 67.60 美元/干吨下跌至 12 月份平均约 40.23 美元/干吨，下跌幅度达 40.49%。铁矿石行业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指导下继续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不断加强资源整合，提高产业集中度，努力推进科技进步，降低成本，狠抓节能减排，打造绿色矿山，促使业内企业走上转型发展之路，初步形成了大型企业集团主导行业发展的战略格局。

受到铁矿石价格暴跌等全球性大宗商品价格下行影响，国际国内市场萎靡。2016 年，国家继续深化产业结构性改革，稳增长压力下基建和地产建设进程提速有助于释放过剩产能，但受各种环保措施出台影响，行业环保压力增大，铁矿石业供给端对产品质量要求将继续提高。目前，由于受宏观经济增速大幅降低，钢材出口情况不及预期以及去产能速度过缓影响，未来国内铁矿石行业发展形势依然严峻，铁矿石价格大幅回调可能性较低。

(二) 公司发展战略

近年来，经过多年的高速增长与发展，我国经济的增长速度已呈放缓趋势，铁矿石行业的发展面临着诸多挑战，国家和企业均亟待实现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铁矿石行业正在发生着一场全面而深刻的结构性变革。

鉴于此，2016 年公司一方面积极推进创新生产管理模式，推行高效采矿工艺，积极探索提升及运输系统连续化作业保障方法，加快推进机械化作业程度，积极促进降本增效。同时，公司将继续坚持科技创新和精益生产，开拓国内外增量市场，并充分发挥已有的核心竞争力，利用公司多年积累的客户关系和人才资源，在生产和销售方面寻找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市场机会，力争在行业整体形势低迷的情况下，最大限度的保证公司平稳经营；另一方面，公司居安思危，未雨绸缪，遵循内涵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张并重、资本运作与业务发展并重的成长路径，寻求通过兼并、收购、股权投资等方式积极布局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产业，实现公司业务转型。公司近期已与品田投资共同对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通过宏投网络收购英国 Jagex Limited 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股权，交易对价预计为全额现金支付不超过 3 亿美元。本次交易是公司业务转型的有益尝试，将提升公司的对外并购经验，也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业务转型打下基础。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公司将致力于控制成本，降低管理费用，加强风险管控，努力维持铁精粉产销量水平；同时，公司将加快战略调整和业务转型步伐，剥离不良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进一步拓展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新业务领域，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努力实现公司扭亏为盈。公司近期已与品田投资共同对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通过宏投网络收购英国 Jagex Limited 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股权，如本次交易成功，预计将给本公司每年带来 5000 万元人民币左右的投资收益。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经营风险。从较长的周期来看，钢铁是典型的产能绝对过剩行业，国家在“十三五”期间要对钢铁等过剩产业进行“去产能、去库存”，中国海关数据显示，去年铁矿石进口数量的增长幅度仅为 2.17%，远低于 2014 年的增长 13.80%及 2013 年的增长 10.20%。这在一定程度上表明国内对于铁矿石的需求持续放缓，未来铁矿石价格预计将会持续下跌。受此影响，如果铁矿石价格未能在短期内回调，本公司可能面临业绩继续下滑等经营风险。

2、业务转型风险。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寻求业务转型，由于当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严峻，实体经济持续低迷，未来公司转型有可能面临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宏观经济政策调整、行业结构性调整、人才储备等政策和转型风险。

3、安全环保风险。新的《环境保护法》和《安全生产法》的实施，对公司的环境保障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生产作业覆盖运输、通风、爆破作业、用电管理、防水管理、顶板管理、上山作业等多个高风险环节，存在安全环保风险。

(五) 其他

无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要求的通知》要求，修改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及《公司章程》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明确、详细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与 2015 年 6 月 15 日实施了现金分红，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均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与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54,532,352.48 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55,133,643.76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考虑到上市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为负，同时为保证主业日常经营的安全稳健发展，上市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关键阶段，为平衡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出于对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决定 201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0	0	0	-354,532,352.48	0
2014 年		1.00		39,623,440	175,962,986.25	22.52
2013 年		0.70		27,736,408	163,709,787.71	16.94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梁秀红	在权益变动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在宏达矿业中所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5 年 12 月 17 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梁秀红	本人不会损害宏达矿业的独立性, 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与宏达矿业保持五分开原则, 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给宏达矿业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 一起损失将由本人承担。	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否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梁秀红	本人承诺: 1、不利用自身对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未来控制的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 谋求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杜绝本人未来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在任何情况下, 不要求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违规向本人及本人未来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	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否	是		

			的担保。4、本人未来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本人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4）如果本人及未来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梁秀红	本人承诺：1、本人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未来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人承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未来控	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否	是		

			股的公司、控股公司的子公司和其它未来受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本人(包括本人未来成立的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梁秀红将立即通知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4、对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人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5、如果本人企业违反上述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淄博宏达	淄博宏达承诺,置入资产在 2011、2012、2013、2014 年截至当期期末累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额不得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置入资产对应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其中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预测净利润数额分别为人民币 11,845.36 万元、11,255.38 万元、17,532.07 万元及 26,860.77 万元,四个会计年度预测净利润数额合计为 67,493.58 万元。若置入资产在四个会计年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额,未能达到淄博宏达承诺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数额,淄博宏达应进行补偿。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否	否	具体内容详见注 1。	具体内容详见注 1。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淄博宏达	本次重组涉及的拟注入资产在重组完成后将严格按照确定的交割方案交割至上市公司，确保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拟注入资产，拟注入资产中包括了淄博宏达目前从事铁矿采选业务所涉及的全部资产、负债和人员，相关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均将完整的进入上市公司，重组完成后，宏达矿业将成为一家控股型公司，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干预或介入上市公司的经营和管理，确保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各个方面保持必要的独立性。	截止到2015年12月18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淄博宏达	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关于保障在建矿山建设进度的承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中的东平宏达和万宝矿业所拥有的铁矿石采选工程仍处于建设期，尚未正式投产。本次交易中对标的资产所涉及的东平宏达大牛地区铁矿、万宝矿业毛家寨矿区等在建矿山的建设进度和投产计划等进行了合理预计，并以此作为资产评估的依据。为保障上述在建矿山能够按期完成工程建设并顺利投产，作为东平宏达和万宝矿业的控股股东，淄博宏达承诺如下：（1）若东平宏达和万宝矿业的自有资金无法支持完成矿山建设并正常投产经营，且无法通过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取得资金，则淄博宏达将以借款的方式对东平宏达和万宝矿业进行支持，确保其顺利完成矿山建设并正常投产经营，借款利息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2）在东平宏达和万宝矿业在建矿山建设完成前，淄博宏达将以其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对其进行持续督促，在	截止到2015年12月18日	是	是		

			保证独立性的前提下提供其所需的技术支持，确保矿山建设项目能够顺利按期完工，保证工程质量、安全、环保等方面符合国家相关规定。（3）在东平宏达和万宝矿业取得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证照和批复前（包括但不限于竣工环保验收、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淄博宏达将以其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对其进行持续督促，保证相关证照和批复的按期取得。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东平宏达和万宝矿业未能按期取得相关证照和批复，由此对上市公司造成的相关损失由淄博宏达承担。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淄博宏达	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针对山东泰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阳实业”）和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集团”）所出承诺的补充承诺。华阳集团已于 2011 年 9 月 9 日出具承诺，承诺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如果任何第三方就拟置出资产向上市公司或淄博宏达提出任何权利主张，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重组中尚未出具同意函的债权人要求上市公司或淄博宏达清偿债务（包括或有负债），则华阳集团将立即出面予以清偿和解决，一旦上市公司或淄博宏达实际承担了任何损失或责任，则其有权向华阳集团予以全额追偿。华阳集团已于 2012 年 1 月 31 日出具承诺，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且资产交割完成后，一旦由于山东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科技”）被立案调查的问题导致重组后的上市公司遭受任何索赔或损失，则其将立即出面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18 日	是	是		

			予以清偿和解决。淄博宏达承诺，如华阳集团不履行或不能履行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承担了任何损失或责任，淄博宏达将立即出面予以清偿和解决，确保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不会就此遭受任何损失。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淄博宏达、段连文	淄博宏达、段连文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淄博宏达、段连文及下属企业将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避免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公司、企业增加投资，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如发生淄博宏达、段连文与上市公司的经营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资产及其业务，淄博宏达、段连文同意授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可撤销的优先收购权，上市公司有权随时根据其业务经营发展需要，通过自有资金、定向增发、公募增发、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其他方式行使该优先收购权，将淄博宏达、段连文及其下属企业的上述资产及业务全部纳入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淄博宏达、段连文及下属企业将来因国家政策或任何其他原因以行政划拨、收购、兼并或其他任何形式增加的与上市公司的经营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资产及其业务，淄博宏达、段连文同意授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可撤销的优先收购权，上市公司有权随时根据其业务经营发展需要，通过自有资金、定向增发、公募增发、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其他方式行使该优先收购权，将淄博宏达、段连文及下属企业的上述资产及业务全部纳入上市公司。淄博宏达、段连	截止到2015年12月18日	是	是		

			文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或/及间接的经济损失或/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淄博宏达、段连文	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原实际控制人段连文关于金兆秘鲁矿业有限公司的确认及承诺。淄博宏达、段连文承诺：在金兆秘鲁邦沟铁矿完成全部勘探工作、办理完毕开工建设手续、并具备开采条件后的三年内，淄博宏达将依法将金兆秘鲁的全部股权或控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独立的第三方，以确保其不会在未来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截止到2015年12月18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淄博宏达、段连文	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原实际控制人段连文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淄博宏达、段连文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后，淄博宏达、段连文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敦促董事依法行使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上市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淄博宏达、段连文及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淄博宏达、段连文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	截止到2015年12月18日	是	是		

			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淄博宏达、段连文	淄博宏达、段连文承诺：（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淄博宏达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②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之间完全独立。③淄博宏达、段连文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①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②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③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淄博宏达。（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②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银行账户。③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淄博宏达兼职。④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⑤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②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	截止到2015年12月18日	是	是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②保证淄博宏达、段连文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③保证淄博宏达、段连文及控股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④保证尽量减少淄博宏达、段连文及控股子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分红	淄博宏达、上市公司	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上市公司关于完善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函（1）淄博宏达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淄博宏达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将支持上市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分红政策，确保该等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2）为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上市公司承诺如下：本公司将采取积极的现金分红政策，并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截止到2015年12月18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淄博宏达	本次交易完成后，淄博宏达因本次交易新增或获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止到2015年12月7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嘉禾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圣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嘉禾亿创业投资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自2015年8月27日起36个月	是	是		

		中心（有限合伙）、王德琦、陈晓晖、冯美娟、孙利、侯维才、温晓宁						
--	--	---------------------------------	--	--	--	--	--	--

注 1：一、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有关情况。经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418 号文批准，公司实施了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公司与淄博宏达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淄博宏达承诺：置入资产在 2011-2014 四个会计年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额将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置入资产对应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其中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预测净利润数额分别为人民币 11,845.36 万元、11,255.38 万元、17,532.07 万元及 26,860.77 万元，四个会计年度预测净利润数额合计为 67,493.58 万元。如置入资产在四个会计年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额，未能达到淄博宏达承诺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淄博宏达应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方式，补偿该等差额。具体补偿方式规定如下：如果置入资产在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金额未能达到淄博宏达承诺预测净利润金额，则公司应在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审核意见公布后一个月内召开董事会会议，确定淄博宏达需履行补偿义务的股份数量。如该等事宜获股东大会通过且获必要的批准，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并依法予以注销。其回购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上述年度累计获得的分红收益应随之赠送给宏达矿业。如上述回购股份并注销事宜由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事宜未获相关债权人认可或未经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淄博宏达承诺于 2 个月内将等同于上述回购股份数量的股份赠送给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指上市公司赠送股份实施公告中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淄博宏达及孙志良、金天地集团、张中华、华潍膨润土之外的股份持有者），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淄博宏达及孙志良、金天地集团、张中华、华潍膨润土持有的股份数后公司的股份数量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二、盈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执行方式。根据《关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瑞华核字[2015]37040001 号），置入资产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23,456.93 万元、13,283.84 万元、17,250.23 万元及 13,034.76 万元，四个会计年度合计完成为 67,025.77 万元，与预测净利润数相差 467.81 万元，完成率为 99.31%。合计实际盈利情况未能达到上述盈利承诺，经计算，淄博宏达需补偿 1,568,256 股股份，并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将该等补偿股份执行回购及后续注销或赠送给其他股东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淄博宏达需随之向上市公司赠送上述股份在 2011-2014 年度已经获得的分红收益 109,777.92 元（2013 年度分红每股现金红利 0.07 元）；若 2014 年度分红实施在补偿上述股份之前，则需赠送上述股份所获得的 2014 年度的分红。三、上市公司对相关事项的审议程序及披露情况。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重大资产重组承诺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5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予以否决，上述议案未获通过。按照此前约定，公司通知淄博宏达于 2 个月内将相关应补偿股份赠送给上市公司赠送股份实施公告中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其他股东。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承诺方补偿股份赠送给其他股东实施进展的公告》，鉴于本次股份赠送属于无先例事项，且上述被赠送股份仍处于限售期内（股份限售期至 2015 年 12 月 5 日），上述被赠送股份限售期满、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股份赠送相关事宜。具体详见公司 2015-051 号公告。四、上市公司督促原控股股东履行业绩补偿承诺的进展情况。201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公告详式权益变动书，公司控股股东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 214,692,786 股公司股票转让给梁秀红等五名自然人，公司控股股董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梁秀红女士。淄博宏达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1,568,25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4%。针对淄博宏达股份补偿事宜，上市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致函淄博宏达，重申业绩补偿事宜相关事项，并督促淄博宏达严格遵守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出的业绩

承诺，按照相关承诺尽快办理相关承诺事项，及时履行相应补偿义务。淄博宏达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回函本公司，表示“因公司资金周转需要，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对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股权转让，并预留 1,568,256 股股份用于补偿股份赠送。2015 年 12 月中下旬，上市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已沟通完毕送股进程，并准备向中登上海分公司提交送股申请。因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公司所持上市公司剩余全部 11,568,256 股股份被法院依法冻结，导致补偿股份赠送事宜暂无法实施。”“目前，公司正与诉讼相关方协调解决债务及诉讼事项，争取在出具本回复函后两个月内解除补偿股份冻结，并配合上市公司办理股份赠送相关事宜。若届时补偿股份仍未解除冻结状态，公司将与上市公司协商确定其他业绩补偿方式，确保在 2016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业绩补偿承诺。”综上，上市公司将继续督促淄博宏达在其承诺的上述期限内完成股份赠送事宜，若届时淄博宏达补偿股份仍未解除冻结状态，公司将督促其尽快采取其他补偿方式并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该事项进行审议，以促进该事项尽快解决，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上述事项参见公司 2016-028 号公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均为一年。具体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陈勇诉公司资产转让合同纠纷,该案已经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原告陈勇上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15-012 及临 2015-02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无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秀红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承诺业绩履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相关内容。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公告《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详见《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37 号)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终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详见《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2015-081 号)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金鼎矿业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购铁矿石	市场价格	163,979,566.65	99.51	银行存款支付
宏达热电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电、蒸汽等	市场价格	13,192,178.52	33.42	支票或银行承兑汇票
宏达钢铁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铁精粉	市场价格	149,178,527.15	34.26	支票或银行承兑汇票
乾能铸造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钢球	市场价格	8,459,009.92	82.79	支票或银行承兑汇票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5,810.2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5,810.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1.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9,810.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9,810.2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担保不存在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系为保证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签约方	投资份额（元）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投资盈亏（元）	是否涉诉
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35 天	保本收益型	393,150.68	否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的说明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和广大投资者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2015 年，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到期，并如期收回，实现收益 393,150.68 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予以确认。

（四） 其他重大合同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2015 年 1 月 7 日、2015 年 1 月 27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共减持 1,980 万股，占宏达矿业总股本的 4.997%，具体详见 2015 年 1 月 28 日《宏达矿业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公司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于 2015 年 2 月 3 日至 2015 年 2 月 6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 1,120 万股，减持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3%。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7 日发布的 2015-005 号公告。

3、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停牌，并于 8 月 26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标的资产为江苏大圆银泰商品合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停牌期间，相关各方积极研究论证资产重组方案，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由于公司与交易对方未能就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等重要分歧达成一致，公司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尚不成熟，继续推进将面临较大不确定性。经慎重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及时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并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发布的 2015-066 号公告。

4、2015 年 12 月 14 日，宏达矿业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分别与梁秀红、曹关渔、黄文超、居同章、戴许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淄博宏达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上述五位自然人共转让 214,692,78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1.60%。本次权益变动后，淄博宏达拥有本公司权益股份 11,568,25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4%。梁秀红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77,409,8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成为宏达矿业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发布的 2015-074 号公告。

5、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收到董事段连文先生、孙利先生、石鑫先生、李士明先生、孙志涛先生、胡坚先生、胡元木先生、戴冠春先生、葛洪祥先生；监事曹蕾女士、边春香女士、边文军先生、孙文涛先生、丁强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孙利先生、石鑫先生、李士明先生、于晓兵先生、相永亮先生、钊静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

段连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孙利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石鑫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职务，李士明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孙志涛先生、

胡坚先生分别辞去董事职务，胡元木先生、戴冠春先生、葛洪祥先生分别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上述董事同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

曹蕾女士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边春香女士、边文军先生、孙文涛先生、丁强先生分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于晓兵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相永亮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钊静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2016年1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崔之火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崔之火先生任公司总经理；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孙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朱士民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郑金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月9日发布的2016-006号公告。

6、2016年1月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平矿业及万宝矿业分别接到所在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安监局”）电话通知，要求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临时停止地下采矿工作，并进行安全生产自查。截止审计报告日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尚处于停产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6日、2016年1月7日发布的2016-003、2016-004号公告。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环保、科学发展”的理念，将环境保护工作视为持之以恒履行的社会责任与义务，致力于实现企业经济效益、安全效益、社会效益有机统一的目标。2015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认真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环保“三同时”制度和项目准入制度，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通过完善体系建设，加强基础管理，强化责任落实，严格监管，报告期内公司各生产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严格执行事故应急预案，完善应急救援组织，检查补充应急救援物资，并定期组织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及改进工作。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公司环境保护现状得到持续改善。

公司结合内控管理要求，不断修订、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表单，完善了设备设施检修安全管理制度，确保了设备设施检修工作的规范管理。根据设备管理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修改完善了设备内控制度。通过建立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各岗位操作规程》，排查治理隐患和监控重大危险源、建立预防机制、规范生产行为等措施，使各生产流程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从而实现了人、机、物、环境始终处于良好的生产状态，推动了安全管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各子公司矿山根据各自安全实际特点，突出重点，尤其是对提升运输、通风、爆破作业、用电管理、防水管理、顶板管理、上山作业等重要生产环节、要素，重点监督、重点治理。积极开展、落实各种安全专项检查活动、安全文化活动、有效促进了公司整体安全管理水平。

公司以“市场需求，客户利益”为经营导向，与客户和合作伙伴以诚相待，用“以人为本”的理念管理员工。在不断加强公司管理，为广大投资者创造价值，提升员工生活质量的同时，积极回报社会，履行公司应负的社会责任，实现公司与社会之间的可持续发展。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1,131,905	58.33	119,831,320			-231,131,905	-111,300,585	119,831,320	23.2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31,131,905	58.33	119,831,320			-231,131,905	-111,300,585	119,831,320	23.2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6,261,042	57.10	58,251,337			-226,261,042	-168,009,705	58,251,337	11.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70,863	1.23	61,579,983			-4,870,863	56,709,120	61,579,983	11.9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5,102,495	41.67				231,131,905	231,131,905	396,234,400	76.78
1、人民币普通股	165,102,495	41.67				231,131,905	231,131,905	396,234,400	76.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96,234,400	100.00	119,831,320			0	119,831,320	516,065,72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5 年 5 月 20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2015 年 7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4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9,831,320 股新股。本次发行新增 119,831,320 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

201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418 号），核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等五名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份 244,134,400 股购买相关资产事宜。2012 年 12 月 5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淄博宏达因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孙志良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2015 年 12 月 7 日，淄博宏达及孙志良所持 231,131,905 股限售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 119,831,320 股股份，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为 396,234,4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516,065,720 股。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具体金额详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0	19,971,887	19,971,887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武汉欣荣睿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0	0	4,992,972	4,992,972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上海圣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6,643,239	16,643,239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苏州嘉禾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	0	0	16,643,239	16,643,239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伙)						
王德琦	0	0	8,321,619	8,321,619	非公开发 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陈晓晖	0	0	12,482,429	12,482,429	非公开发 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冯美娟	0	0	20,804,049	20,804,049	非公开发 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孙利	0	0	7,489,458	7,489,458	非公开发 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侯维才	0	0	6,241,214	6,241,214	非公开发 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温晓宁	0	0	6,241,214	6,241,214	非公开发 行股份	2018 年 8 月 27 日
淄博宏达	226,261,042	226,261,042	0	0	非公开发 行股份	2015 年 12 月 5 日
孙志良	4,870,863	4,870,863	0	0	非公开发 行股份	2015 年 12 月 5 日
合计	231,131,905	231,131,905	1,198,313,200	119,831,32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8 月 27 日	8.30	119,831,320	2015 年 8 月 27 日	119,831,32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2015 年 5 月 20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2015 年 7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4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9,831,320 股新股。本次发行新增 119,831,320 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股本结构的变化详见本节“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之“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表”。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总数、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科目	发行前	发行后	变动比例(%)
总股本(股)	396,234,400	516,065,720	30.24

总资产（元）	2,100,211,006.19	2,607,181,366.42	24.14
净资产（元）	1,166,437,138.60	1,793,223,808.05	53.74
资产负债率（%）	44.46	31.22	减少 13.24 个百分点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0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75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梁秀红	77,409,858	77,409,858	15.00	0	质 押	38,700,000	境内自然人
戴浒雄	47,071,806	47,071,806	9.12	0	质 押	47,071,806	境内自然人
黄文超	38,604,550	38,604,550	7.48	0	无		境内自然人
曹关渔	25,803,286	25,803,286	5.0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居同章	25,803,286	25,803,286	5.0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冯美娟	20,804,049	20,804,049	4.03	20,804,049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 (集团)有限公司	19,971,887	19,971,887	3.87	19,971,887	质 押	19,971,887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嘉禾亿创业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16,643,239	16,643,239	3.23	16,643,23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圣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43,239	16,643,239	3.23	16,643,23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晓晖	12,482,429	12,482,429	2.42	12,482,429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梁秀红	77,409,858	人民币普通股	77,409,858				
戴浒雄	47,071,806	人民币普通股	47,071,806				
黄文超	38,604,550	人民币普通股	38,604,550				
曹关渔	25,803,286	人民币普通股	25,803,286				
居同章	25,803,286	人民币普通股	25,803,286				
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	11,568,256	人民币普通股	11,568,256				
李微琴	7,044,575	人民币普通股	7,044,575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万信－聚惠1号证券结构化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70,700	人民币普通股	6,670,7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天臣一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0				
陈文凤	4,482,222	人民币普通股	4,482,2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梁秀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冯美娟	20,804,049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971,887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3	苏州嘉禾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643,239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4	上海圣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43,239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5	陈晓晖	12,482,429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6	王德琦	8,321,619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7	孙利	7,489,458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8	侯维才	6,241,214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9	温晓宁	6,241,214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武汉欣荣睿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4,992,972	2018年8月27日	0	自2015年8月27日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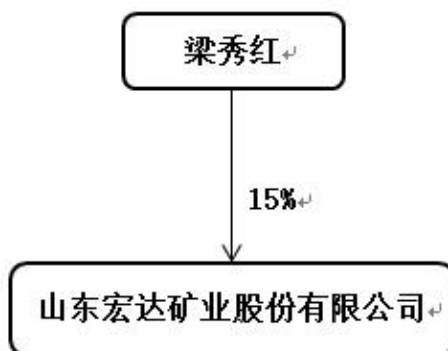
姓名	梁秀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时公告《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74）。

3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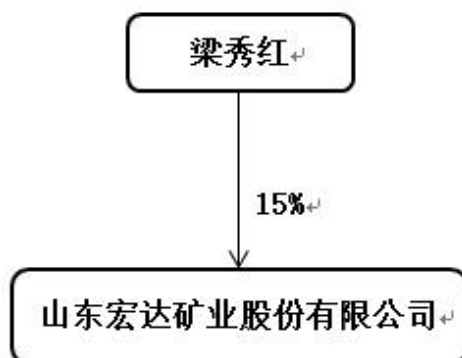
姓名	梁秀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临时公告《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5-074)。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崔之火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5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吕彦东	董事	男	40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张辉	董事	男	53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丁以升	独立董事	男	48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否
张其秀	独立董事	女	61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否
姜毅	监事会主席	女	33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梁琴	监事	女	34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吴家华	监事	男	46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孙利	副总经理	男	57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7,489,458	7,489,458	非公开发行股票	0	否
于晓兵	副总经理	男	42	2011 年 9 月 9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否
朱士民	财务总监	男	36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月 8 日	月 15 日						
郑金	董 事 会 秘 书	女	45	2016 年 1 月 8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段连文	原董事长	男	66	2012 年 11 月 30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74.40	是
孙利	原 副 董 事 长、总经理	男	57	2012 年 11 月 30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96.00	否
石鑫	原 副 董 事 长、副总经理	男	52	2011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51.00	否
李士明	原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2012 年 12 月 17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40.80	否
孙志涛	原董事	男	43	2012 年 12 月 17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胡坚	原董事	男	51	2014 年 8 月 15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胡元木	原 独 立 董 事	男	62	2011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戴冠春	原 独 立 董 事	男	40	2011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葛洪祥	原 独 立 董 事	男	66	2011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曹蕾	原 监 事 会 主 席	女	43	2011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6.40	是
孙文涛	原监事	男	39	2011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8.40	否
丁强	原监事	男	34	2011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5.04	否
边春香	原 职 工 代 表 监 事	女	51	2012 年 12 月 14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4.12	否
边文军	原 职 工 代	男	50	2012 年 12	2016 年 1	0	0	0	不适用	8.40	否

	表监事			月 14 日	月 8 日						
于晓兵	原 董 事 会 秘 书	男	42	2011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48.00	否
相永亮	原 副 总 经 理	男	38	2014 年 8 月 15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24.00	否
钊静	原 财 务 总 监	女	45	2014 年 8 月 15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0	0	0	不适用	36.00	否
合计	/	/	/	/	/	0	7,489,458	7,489,458	/	426.5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崔之火	曾任苏州中技桩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中技桩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中技桩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镇江中技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环国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 年 1 月 8 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吕彦东	曾任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6 年 1 月 8 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辉	曾任上海瑞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顶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海九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1 月 8 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丁以升	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东政法大学教授，现任上海步界律师事务所律师、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 8 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其秀	曾任同济大学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同济大学浙江学院教授、会计系主任、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 8 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姜毅	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在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任职。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2014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6 年 1 月 8 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梁琴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职称。曾在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任职。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 年 1 月 8 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
吴家华	曾任职于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天津中技桩业有限公司，2016 年 1 月 8 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孙利	2008 年 7 月起任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淄博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8 月淄博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1月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月8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于晓兵	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自1996年7月至2008年4月分别在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工作。2008年5月至2011年9月任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2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4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士民	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2009年9月至2013年7月在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区域财务总监；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任山东力诺光伏集团财务总监；2015年5月至2015年6月任中环国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7月至今任上海中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月8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郑金	1997年至2001年在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任责任编辑；2001年至2011年在兴业银行杭州分行工作，先后任秘书科科长、综合部总经理助理、法律与合规部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1月8日起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段连文	2000年11月至2013年3月任南金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9月起任淄博金召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公司董事长。
石鑫	1999年6月至2002年2月任山东金岭铁矿副矿长、高级工程师，2002年3月-2008年10月任深圳华旭科技开发公司总经办主任，2008年11月至2011年1月任淄博傅山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2011年2月至2011年8月任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李士明	高级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07年9月在日照新宇矿业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10月至2011年2月在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工作，2011年3月至2011年9月在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工作。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孙志涛	1998年1月至2000年12月任山东宏鲁矿业集团财务处处长，2001年1月至2010年8月任南金兆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2010年9月至2011年8月任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公司董事。
胡坚	1988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英语语言文学系，本科学历，文学学士。1988年至1999年任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焦炭部经理，1999年至2002年任天津俊安煤焦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至2005年任天津开发区安利达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2012年任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至今任北京佳汇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年8月至2016年1月任公司董事。
胡元木	会计学博士，1983年至今在山东财经大学（原山东经济学院）工作，现任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11年9月至2016年1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戴冠春	美国弗吉尼亚大学法学硕士，1999年3月至2005年7月任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5年8月至2006年5月任美国众达律师事务所（中国上海）资深律师，2006年5月至2008年2月任美国美富律师事务所（中国北京/上海）资深律师，2008年3月至2010年11月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0年12月至今任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年9月至2016年1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葛洪祥	采矿高级工程师，1975 年 11 月至 2010 年 8 月在山东省冶金工业总公司工作，任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分管钢铁、冶金矿山和耐火材料建设项目管理，现已退休。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1 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曹蕾	2005 年 3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南金兆集团有限公司国贸部部长，2010 年 8 月至今在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工作。2011 年 9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孙文涛	2005 年 5 月至今在山东东平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工作，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公司监事。
丁强	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8 月在南金兆集团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工作，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在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工作，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公司监事，2012 年 12 月起任公司企管部部长。
边春香	2003 年 4 月至 2012 年 10 月在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采矿车间工作，2012 年 10 月起在临淄宏达工作，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边文军	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2 月在山东东平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工作任办公室主任。2008 年 2 月至今在潍坊万宝矿业有限公司工作，任副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相永亮	1998 年至 2002 年在山东淄博华光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2 年至 2005 年在青岛捷特电子有限公司工作，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8 月在南金兆集团有限公司工作，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工作。2012 年 12 月起在公司工作，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钊静	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工作，2012 年 12 月起在公司工作，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收到董事段连文先生、孙利先生、石鑫先生、李士明先生、孙志涛先生、胡坚先生、胡元木先生、戴冠春先生、葛洪祥先生；监事曹蕾女士、边春香女士、边文军先生、孙文涛先生、丁强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孙利先生、石鑫先生、李士明先生、于晓兵先生、相永亮先生、钊静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满足新情况下公司治理需要，上述人员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有关职务。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审议《关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选举公司董事长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吕彦东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吕彦东	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张辉	上海九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丁以升	上海步界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4 年 9 月	
丁以升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 月	
张其秀	同济大学浙江学院	教授、会计系主任	2010 年	
张其秀	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姜毅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14 年 3 月	
梁琴	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12 年 4 月	
石鑫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 月	
孙利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8 年 7 月	
胡元木	山东财经大学	教授	1983 年	
戴冠春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0 年 12 月	
胡坚	北京佳汇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 年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和监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依据《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和《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包含 2016 年 1 月份支付的 2015 年度应付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26.5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崔之火	董事长、总经理	选举	董事会选举、聘任
吕彦东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张辉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丁以升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张其秀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姜毅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选举
梁琴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吴家华	职工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孙利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朱士民	财务总监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郑金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段连文	董事长	离任	工作变动
孙利	副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石鑫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李士明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孙志涛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胡坚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胡元木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戴冠春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葛洪祥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曹蕾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变动
孙文涛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丁强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边春香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边文军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于晓兵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变动
相永亮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钊静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40
销售人员	8
技术人员	48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108
合计	9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	91
其他	828
合计	919

(二) 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体系按照公司行业特点及管理模式，根据国家和所在地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体现公平原则同时又引入竞争机制，实现吸引人才，增强公司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的目标，促进公司与员工共同成长。

(1) 公司员工薪酬根据员工工作岗位的差别及对公司贡献的不同，真正实现多劳多得、按能力、贡献大小分配薪酬的原则。

(2) 薪酬构成=基本工资+工龄工资+各种福利+津贴或补贴+年终奖金。基本工资包括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岗位工资每月按标准额度结合考勤确定，绩效工资根据当月考核结果发放兑现。绩效工资根据公司经营效益和员工个人工作绩效计发。

(3) 执行宽带工资标准，根据不同的职位进行不同的工资划分。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培训管理制度，形成了公司员工、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的分层次培训体系。2016 年将主要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部门岗前培训，专业技术培训，安全管理培训以及全员素质培训等相关培训。同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以及生产经营安排，针对性调整培训计划，把培训作为一种公司对员工的福利，全面提升员工整体素质，培养公司的梯队技术力量，让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971,20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93,537,404.08 元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先后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治理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证监发[2006]21号）的要求和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每位股东能充分行使表决权，并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与参与权。

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已经明确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本公司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证股东大会时间、地点的选择有利于让尽可能多的股东参加会议。股东既可以亲自到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两者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有关条件的股东，可向上市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投票权的征集，应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并应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信息。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将继续积极督促控股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切实履行对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不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得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5名董事组成。目前，公司本届董事会实际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达到董事总人数的1/3。

本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作用，落实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进一步明确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的决策权限，实现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

本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董事会制度要求，确保董事会公正、科学、高效地进行决策，确保独立董事在职期间，能够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自觉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促进公司良性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名，其中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

目前，本公司本届监事会实际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能够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认真履行职责，行使合法职权；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完善了有关制度；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和公司利益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

司经理层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促进了公司生产经营与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

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完善监事会结构，促使公司监事会和监事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确保监事会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的权力，维护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并设定专职部门负责信息披露、接听股东来电、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工作。公司能够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机会获取信息，维护其合法权益。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本公司保证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和内部经济责任制确定的标准和考核办法，每年对董事、监事、经理和其它高管人员进行绩效评价；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董事会拟定方案报股东大会决定；经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开、透明，并与其签订聘任合同；建立了经理人员的薪酬与其职责、目标完成情况挂钩的激励机制，经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七）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5 月 14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8 月 18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段连文	否	9	9	0	0	0	否	2
孙利	否	9	9	0	0	0	否	2
石鑫	否	9	9	0	0	0	否	2
李士明	否	9	9	0	0	0	否	2
孙志涛	否	9	9	0	0	0	否	2
胡坚	否	9	9	7	0	0	否	1
胡元木	是	9	9	7	0	0	否	1
戴冠春	是	9	9	8	0	0	否	1
葛洪祥	是	9	9	8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其他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未提出重要意见和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备完全自主经营能力。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分配以企业经济效益为出发点，以完成既定经营目标的情况为标准，由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进行综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分配。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审计报告与公司自我评价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矿业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宏达矿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传顺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晓丽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02,493,714.36	281,832,467.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7,010,000.00	10,03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03,393,229.52	5,783,563.07
预付款项	七、6	960,882.13	2,921,161.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5,626,707.69	5,162,891.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0,185,735.84	100,067,215.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104,184,304.00	1,819,468.97
流动资产合计		1,143,854,573.54	407,616,767.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97,716,619.23	120,247,024.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8	750,996,464.56	909,902,531.84
在建工程	七、19	164,700,601.25	214,937,536.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4	292,083,854.98	398,471,754.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1,168,667.42	5,973,921.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9	19,173,065.44	19,535,794.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3,326,792.88	1,806,556,082.97

资产总计		2,607,181,366.42	2,214,172,850.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0	320,000,000.00	3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4	233,074,687.87	218,774,843.73
预收款项	七、35	866,031.35	1,526,867.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12,820,382.07	9,402,261.46
应交税费	七、37	15,115,989.86	15,580,386.38
应付利息	七、38	501,081.8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0	1,308,283.19	486,243.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84,202,775.61	175,886,378.2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7,889,231.79	791,656,980.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6	138,780,241.07	208,062,462.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0	7,288,085.51	8,142,169.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068,326.58	216,204,631.21
负债合计		813,957,558.37	1,007,861,612.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1	516,065,720.00	396,234,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3	1,047,652,876.20	185,384,240.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6	5,196,601.97	6,228,195.84
盈余公积	七、57	17,804,083.30	17,804,083.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8	206,504,526.58	600,660,319.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3,223,808.05	1,206,311,238.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3,223,808.05	1,206,311,23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7,181,366.42	2,214,172,850.56

法定代表人：崔之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钊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2,117,453.60	269,227.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8,961,513.43	72,344,685.1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01,078,967.03	72,613,913.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80,453,102.44	2,623,413,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0,161.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7,940,622.44	2,763,290,681.71
资产总计		2,119,019,589.47	2,835,904,594.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167,896.36	674,910.20
应交税费		130,118.86	839,361.7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7,853.00	60,918,355.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15,868.22	62,432,627.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115,868.22	62,432,627.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6,065,720.00	396,234,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3,704,062.91	2,211,435,426.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686,129.94	32,686,129.94
未分配利润		-1,507,552,191.60	133,116,010.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14,903,721.25	2,773,471,967.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9,019,589.47	2,835,904,594.78
------------	--	------------------	------------------

法定代表人：崔之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钊静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78,325,403.29	692,745,566.30
其中：营业收入	七、59	478,325,403.29	692,745,566.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61,132,747.67	611,628,430.47
其中：营业成本	七、59	450,286,209.89	506,970,541.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60	3,985,596.29	6,394,325.36
销售费用	七、61	2,697,628.39	6,020,041.56
管理费用	七、62	49,435,849.01	50,165,526.25
财务费用	七、63	32,631,034.80	41,570,742.22
资产减值损失	七、64	322,096,429.29	507,253.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40,934,306.67	71,394,119.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519,549.95	71,034,119.9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1,873,037.71	152,511,255.73
加：营业外收入	七、67	759,722.46	49,481,423.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76,664.45	1,347,890.32
减：营业外支出	七、68	37,904.18	311,334.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40.00	183,108.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1,151,219.43	201,681,344.87
减：所得税费用	七、69	13,381,133.05	25,718,358.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532,352.48	175,962,98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532,352.48	175,962,986.2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4,532,352.48	175,962,98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532,352.48	175,962,986.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崔之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钊静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928,856.57	1,458,601.76
财务费用		-578,022.20	-94,093.13
资产减值损失		1,742,723,703.90	729,362.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4	153,414,756.72	140,36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8,659,781.55	138,266,129.16
加：营业外收入		5,181.18	72.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8,654,600.37	138,266,201.72
减：所得税费用		2,390,161.71	-523,014.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1,044,762.08	138,789,215.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1,044,762.08	138,789,215.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崔之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钊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887,862.15	696,873,825.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	5,189,541.76	37,534,84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77,403.91	734,408,67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610,209.36	341,773,791.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091,534.67	50,843,62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340,083.44	132,334,30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	7,848,272.39	8,221,847.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890,099.86	533,173,56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12,695.95	201,235,104.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524,022.30	21,431,265.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2,5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24,222.30	23,931,265.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72,348.75	17,193,634.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487,52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72,348.75	134,681,15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8,126.45	-110,749,888.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2,099,9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00	6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	67,084,480.00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9,184,436.00	67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0	541,166,076.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750,578.49	65,722,285.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	152,911,788.09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662,366.58	621,888,36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522,069.42	52,111,63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661,247.02	142,596,853.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832,467.34	139,235,613.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493,714.36	281,832,467.34

法定代表人：崔之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钊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148.62	415,62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148.62	415,62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3,826.11	1,778,234.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9,289.69	278,312.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0,706.56	170,55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3,822.36	2,227,10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7,673.74	-1,811,471.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14,756.72	145,3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4,756.72	145,3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487,5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0	84,487,5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85,243.28	60,872,48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2,099,95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600,480.00	78,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9,700,436.00	78,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39,574,731.37	27,303,852.10

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104,561.98	142,706,665.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679,293.35	170,010,51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021,142.65	-91,910,518.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1,848,225.63	-32,849,509.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227.97	33,118,737.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117,453.60	269,227.97

法定代表人：崔之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钊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6,234,400.00				185,384,240.20			6,228,195.84	17,804,083.30		600,660,319.06		1,206,311,238.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6,234,400.00				185,384,240.20			6,228,195.84	17,804,083.30		600,660,319.06		1,206,311,238.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9,831,320.00				862,268,636.00			-1,031,593.87			-394,155,792.48		586,912,569.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4,532,352.48		-354,532,352.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831,320.00				862,268,636.00								982,099,956.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9,831,320.00				862,268,636.00								982,099,95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623,440.00		-39,623,4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23,440.00		-39,623,44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31,593.87					-1,031,593.87
1. 本期提取								13,677,789.96					13,677,789.96
2. 本期使用								14,709,383.83					14,709,383.8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065,720.00				1,047,652,876.20			5,196,601.97	17,804,083.30		206,504,526.58		1,793,223,808.0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6,234,400.00				185,384,240.20			8,237,285.90	3,925,161.70		466,312,662.41		1,060,093,750.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6,234,400.00				185,384,240.20			8,237,285.90	3,925,161.70		466,312,662.41		1,060,093,750.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009,090.06	13,878,921.60		134,347,656.65		146,217,488.19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5,962,986.25		175,962,986.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878,921.60		-41,615,329.60			-27,736,40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878,921.60		-13,878,921.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736,408.00			-27,736,408.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09,090.06					-2,009,090.06
1. 本期提取								20,985,725.88					20,985,725.88
2. 本期使用								22,994,815.94					22,994,815.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6,234,400.00				185,384,240.20			6,228,195.84	17,804,083.30		600,660,319.06		1,206,311,238.40

法定代表人：崔之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钊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6,234,400.00				2,211,435,426.91				32,686,129.94	133,116,010.48	2,773,471,967.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6,234,400.00				2,211,435,426.91				32,686,129.94	133,116,010.48	2,773,471,967.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831,320.00				862,268,636.00					-1,640,668,202.08	-658,568,246.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01,044,762.08	-1,601,044,762.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831,320.00				862,268,636.00						982,099,956.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9,831,320.00				862,268,636.00						982,099,95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623,440.00	-39,623,4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23,440.00	-39,623,44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065,720.00				3,073,704,062.91				32,686,129.94	-1,507,552,191.60	2,114,903,721.2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6,234,400.00				2,211,435,426.91				18,807,208.34	35,942,124.09	2,662,419,15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6,234,400.00				2,211,435,426.91				18,807,208.34	35,942,124.09	2,662,419,15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878,921.60	97,173,886.39	111,052,807.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8,789,215.99	138,789,215.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878,921.60	-41,615,329.60	-27,736,40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878,921.60	-13,878,921.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736,408.00	-27,736,408.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6,234,400.00				2,211,435,426.91				32,686,129.94	133,116,010.48	2,773,471,967.33

法定代表人：崔之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钊静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山东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科技”、“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股字[1999]第 53 号文件和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鲁体改函字[1999]第 77 号文件批准，由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集团”）、泰安飞达助剂有限公司、泰安市泰山农业生产资料站、山东省农药研究所、山东农业大学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于 1999 年 12 月 30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 万元。2002 年 10 月 16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9,000 万元。2004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根据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公积金转增股本 2,700 万股，转增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1,700 万股。2006 年完成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 1,820 万股。2008 年度本公司通过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3,510 万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5,210 万股。

2011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与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宏达”）及孙志良、山东金天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天地”）、张中华、潍坊华潍膨润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膨润土”）签订《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一致确定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 2011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418 号），公司分别向淄博宏达、孙志良、金天地、张中华、膨润土合计发行 244,134,400.00 股用于购买相关矿业资产，每股面值 1 元。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4,134,4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96,234,400.00 元。2012 年 11 月 27 日已办理相关财产交接手续和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12 年 12 月 5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

2012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名称变更手续并取得变更后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000018048677。注册地：山东泰安市宁阳县磁窑镇。法定代表人：段连文。

2015 年 7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840 号文）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9,831,32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6,065,720.00 元。

2015 年 12 月 14 日淄博宏达与梁秀红等自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41.60% 的股份转让给梁秀红等自然人，股权转让完成后梁秀红持有公司 15% 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经营范围为：对采矿业的投资、开发、管理；矿产品销售；矿山设备及备件备品的购销；采选矿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三个，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 2015 年度未发生导致合并范围变更的事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对采矿业的投资、开发、管理；矿产品销售；矿山设备及备件备品的购销；采选矿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2“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27“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的变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15	15
3 年以上	20	2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

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采矿权采用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9 “长期资产减值”。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

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2.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

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产量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资源税		2015 年 5 月 1 日之前按每吨铁矿石 8 元计缴，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起按每吨铁矿石 4 元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60.38	6,253.39
银行存款	802,487,253.98	281,826,213.9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802,493,714.36	281,832,467.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010,000.00	10,03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7,010,000.00	10,03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677,88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3,677,88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 提 比 例 (%)	价值	金额	比 例 (%)	金额	计 提 比 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437,605.58	100	1,044,376.06	1	103,393,229.52	5,841,982.90	100	58,419.83	1	5,783,563.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4,437,605.58	/	1,044,376.06	/	103,393,229.52	5,841,982.90	/	58,419.83	/	5,783,563.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4,437,605.58	1,044,376.06	1.00
1 年以内小计	104,437,605.58	1,044,376.06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4,437,605.58	1,044,376.06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5,956.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04,437,605.5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044,376.06 元。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淄博宏达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96,124,038.18	1 年以内	92.04
山东石横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购销关系	5,379,096.61	1 年以内	5.15
山东耀昌集团有限公司	购销关系	2,894,970.79	1 年以内	2.77
中煤第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三十工程处	购销关系	39,500.00	1 年以内	0.04
合计		104,437,605.58		100.00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28,528.47	55.00	2,678,161.25	91.69
1 至 2 年	398,353.66	41.46	93,000.00	3.18
2 至 3 年	34,000.00	3.54	150,000.00	5.13
3 年以上				
合计	960,882.13	100.00	2,921,161.2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30,320.77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5.60%。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6,427.84	100	509,720.15	8.31	5,626,707.69	5,578,019.97	100	415,128.74	7.44	5,162,891.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136,427.84	/	509,720.15	/	5,626,707.69	5,578,019.97	/	415,128.74	/	5,162,891.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11,751.65	24,117.51	1.00
1 年以内小计	2,411,751.65	24,117.51	1.00
1 至 2 年	1,725,550.63	86,277.53	5.00
2 至 3 年	10,000.00	1,500.00	15.00
3 年以上	1,989,125.56	397,825.11	20.00
合计	6,136,427.84	509,720.15	8.3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591.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615,937.36	3,172,417.36

个人业务借款	534,864.61	1,394,364.30
代垫款	985,625.87	1,011,238.31
合计	6,136,427.84	5,578,019.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泰安市财政局	环境治理保证金	3,581,920.00	1年以内、1-2年、3年以上	58.37	247,819.20
淄博市国土资源局	环境治理保证金	511,965.90	1-2年、3年以上	8.34	84,011.13
山东东平工业园区财税分局	代垫款	400,000.00	3年以上	6.52	80,000.00
于宁	业务借款	223,692.20	1年以内、1-2年	3.65	3,264.61
东平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安全生产保证金	200,000.00	3年以上	3.26	40,000.00
合计	/	4,917,578.10	/	80.14	455,094.9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87,488.23		17,587,488.23	19,135,382.16		19,135,382.1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0,248,809.98	7,650,562.37	52,598,247.61	81,618,855.28	749,129.06	80,869,726.22
周转材料				62,107.35		62,107.3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77,836,298.21	7,650,562.37	70,185,735.84	100,816,344.79	749,129.06	100,067,215.7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49,129.06	7,650,562.37		749,129.06		7,650,562.3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749,129.06	7,650,562.37		749,129.06		7,650,562.3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783,211.80	418,376.7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01,092.20	1,401,092.20
合计	104,184,304.00	1,819,468.97

其他说明

注：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为“金达保本理财”SD8031号，到期日为2016年1月21日。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合计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山东临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467,520.00			43,467,520.00					3.31	3,414,756.72

齐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94,020,000.00			94,020,000.00					1.73	
合计	137,487,520.00			137,487,520.00					/	3,414,756.72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247,024.50			37,469,594.73			60,000,000.00			97,716,619.23	
小计	120,247,024.50			37,469,594.73			60,000,000.00			97,716,619.23	

合计	120,247,024.50			37,469,594.73			60,000,000.00			97,716,619.23	
----	----------------	--	--	---------------	--	--	---------------	--	--	---------------	--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6,737,043.10	237,794,418.97	6,895,611.95	9,859,936.21	1,031,287,010.23
2. 本期增加金额	64,607,726.93	9,554,224.56	481,493.50	2,179,322.11	76,822,767.10
(1) 购置	43,806,569.10	8,736,981.34	481,493.50	1,562,243.21	54,587,287.15
(2) 在建工程转入	20,801,157.83	817,243.22		617,078.90	22,235,479.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1,123.93	509,378.22		660,502.15
(1) 处置或报废		151,123.93	509,378.22		660,502.15
4. 期末余额	841,344,770.03	247,197,519.60	6,867,727.23	12,039,258.32	1,107,449,275.1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6,223,710.25	33,969,992.46	4,353,475.43	6,837,300.25	121,384,47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8,585,645.37	26,835,022.82	1,280,857.01	1,562,178.50	68,263,703.70
(1) 计提	38,585,645.37	26,835,022.82	1,280,857.01	1,562,178.50	68,263,703.70

3. 本期减少金额		59,770.06	461,552.18		521,322.24
(1) 处置或报废		59,770.06	461,552.18		521,322.24
4. 期末余额	114,809,355.62	60,745,245.22	5,172,780.26	8,399,478.75	189,126,859.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331,491.80	31,554,776.41		439,682.56	167,325,950.77
(1) 计提	135,331,491.80	31,554,776.41		439,682.56	167,325,950.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5,331,491.80	31,554,776.41		439,682.56	167,325,950.7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1,203,922.61	154,897,497.97	1,694,946.97	3,200,097.01	750,996,464.56
2. 期初账面价值	700,513,332.85	203,824,426.51	2,542,136.52	3,022,635.96	909,902,531.8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5,894,841.19	13,291,419.12	50,722,067.59	101,881,354.48
机器设备	114,067,152.20	22,471,072.11	21,131,406.20	70,464,673.89
运输设备	1,239,604.13	823,074.40		416,529.7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79,980.75	979,008.62	289,961.32	511,010.81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4,893,267.16
运输设备	810,092.6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万宝矿业采矿工程	19,777,197.57	11,637,411.62	8,139,785.95	20,570,287.81		20,570,287.81
东平矿业采选矿配套工程	188,310,604.52	32,249,789.22	156,060,815.30	191,494,882.77		191,494,882.77
临淄宏达安装工程				363,247.78		363,247.78
零星工程				2,009,118.56		2,009,118.56
东召口矿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208,587,802.09	43,887,200.84	164,700,601.25	214,937,536.92		214,937,536.9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万宝矿业采矿工程	297,140,000	20,570,287.81	614,877.71	1,407,967.95		19,777,197.57		94%				自筹
东平矿业采选矿配套工程	792,832,000	191,494,882.77	12,725,829.94	15,910,108.19		188,310,604.52		98%	18,252,944.36	1,162,625.00	6.55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1,089,972,000	212,065,170.58	13,340,707.65	17,318,076.14		208,087,802.09	/	/	18,252,944.36	1,162,625.0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万宝矿业采矿工程	11,637,411.62	主要产品铁精粉价格出现大幅下跌，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东平矿业采选矿配套工程	32,249,789.22	主要产品铁精粉价格出现大幅下跌，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合计	43,887,200.84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167,479.10	364,942,456.33	5,076,875.00	435,186,810.43
2. 本期增加金额			923,396.20	923,396.20
(1) 购置			923,396.20	923,396.2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5,167,479.10	364,942,456.33	6,000,271.20	436,110,206.6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105,818.79	25,609,237.29		36,715,056.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4,959.76	3,844,168.14		5,159,127.90
(1) 计提	1,314,959.76	3,844,168.14		5,159,127.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420,778.55	29,453,405.43		41,874,183.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8,171,687.18	93,980,480.49		102,152,167.67
(1) 计提	8,171,687.18	93,980,480.49		102,152,167.6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171,687.18	93,980,480.49		102,152,167.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575,013.37	241,508,570.41	6,000,271.20	292,083,854.98
2. 期初账面价值	54,061,660.31	339,333,219.04	5,076,875.00	398,471,754.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26、商誉

☐ 适用 ☒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5,384.83	181,346.21	1,222,677.63	305,669.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0,921,182.56	5,230,295.64
已计提尚未缴纳的税费	3,949,284.84	987,321.21	1,751,825.04	437,956.26
合计	4,674,669.67	1,168,667.42	23,895,685.23	5,973,921.3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1,844,593.03	
可抵扣亏损	112,655,257.57	
合计	434,499,850.6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20,921,182.56		
2020 年	91,734,075.01		
合计	112,655,257.57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	4,173,065.44	4,535,794.06
合计	19,173,065.44	19,535,794.06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60,000,000.00	
保证借款		310,000,000.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0	37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7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99,177,616.81	83,215,205.09
设备款	22,024,846.59	26,200,489.53
工程款	89,000,758.76	65,046,836.19
运输费	9,419,969.51	11,311,338.41
采矿施工费	13,451,496.20	33,000,974.51
合计	233,074,687.87	218,774,843.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北省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	9,441,852.65	按照施工进度暂估应付工程

十二分公司		款, 尚未办理结算
温州第二井巷工程有限公司	4, 942, 009. 31	同上
温州东大矿建工程有限公司	4, 569, 234. 34	同上
合计	18, 953, 096. 30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66, 031. 35	1, 526, 867. 89
合计	866, 031. 35	1, 526, 867. 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 402, 261. 46	48, 451, 909. 45	45, 040, 084. 04	12, 814, 086. 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 057, 745. 83	8, 051, 450. 63	6, 295. 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 402, 261. 46	56, 509, 655. 28	53, 091, 534. 67	12, 820, 382. 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 798, 647. 62	38, 669, 479. 16	36, 728, 400. 59	6, 739, 726. 19
二、职工福利费		530, 736. 81	530, 736. 81	

三、社会保险费		3,698,326.14	3,696,527.46	1,798.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87,192.39	2,785,393.71	1,798.68
工伤保险费		679,368.83	679,368.83	
生育保险费		231,764.92	231,764.92	
四、住房公积金		4,133,116.80	3,907,845.36	225,271.4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03,613.84	1,420,250.54	176,573.82	5,847,290.5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402,261.46	48,451,909.45	45,040,084.04	12,814,086.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630,439.64	7,624,144.44	6,295.20
2、失业保险费		427,306.19	427,306.1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057,745.83	8,051,450.63	6,295.2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当地最低缴费基数19%、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7、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0,210.00	631,523.55
消费税		
营业税	375,641.98	379,430.00
企业所得税	1,553,176.53	3,258,633.18
个人所得税	278,854.51	781,161.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811.91	42,660.56
资源税	547,198.60	1,146,556.48
印花税	98,993.00	91,602.76
房产税	325,979.88	310,928.39
土地使用税	697,473.61	710,683.43
教育费附加	40,139.55	33,407.28
矿产资源补偿费	10,357,482.38	8,187,118.1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8,027.91	6,681.46

合计	15,115,989.86	15,580,386.38
----	---------------	---------------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01,081.8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501,081.8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其他款项	1,308,283.19	486,243.29
合计	1,308,283.19	486,243.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4,202,775.61	85,886,378.20
合计	84,202,775.61	175,886,378.20

其他说明：

43、其他流动负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0,000,000.00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2）		-90,000,000.00
合计	0	0

45、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08,062,462.10	138,780,241.07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8,142,169.11		854,083.60	7,288,085.51	售后租回
合计	8,142,169.11		854,083.60	7,288,085.51	/

5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6,234,400	119,831,320				119,831,320	516,065,72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详见“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5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5,384,240.20	862,268,636.00		1,047,652,876.2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85,384,240.20	862,268,636.00		1,047,652,876.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15 年 7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40 号文）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9,831,32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8.30 元，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994,599,956.0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验资费、律师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82,099,956.00 元，计入股本 119,831,32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862,268,636.00 元。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228,195.84	13,677,789.96	14,709,383.83	5,196,601.97
合计	6,228,195.84	13,677,789.96	14,709,383.83	5,196,601.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安全生产费按照地下矿山开采每吨十元计提。

57、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804,083.30			17,804,083.3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804,083.30			17,804,083.3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

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

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5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0,660,319.06	466,312,662.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0,660,319.06	466,312,662.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532,352.48	175,962,986.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878,921.6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623,440.00	27,736,408.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6,504,526.58	600,660,319.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3,583,653.85	431,956,259.42	685,653,540.68	506,967,883.76
其他业务	34,741,749.44	18,329,950.47	7,092,025.62	2,657.73
合计	478,325,403.29	450,286,209.89	692,745,566.30	506,970,541.49

6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0,186.04	185,140.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7,215.16	3,139,859.64
教育费附加	964,097.55	1,534,662.80
资源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642,731.67	1,023,108.5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21,365.87	511,554.27
合计	3,985,596.29	6,394,325.36

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1、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2,435,055.06	5,691,258.81
工资	249,314.66	286,578.35
其他	13,258.67	42,204.40
合计	2,697,628.39	6,020,041.56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金	9,648,358.51	13,662,205.39
咨询费	3,266,948.11	957,915.34
无形资产摊销	5,159,127.90	6,781,758.92
折旧费	2,789,366.73	2,688,636.01
职工薪酬	23,539,094.20	18,127,453.56
差旅费	149,439.10	240,761.00
办公费	153,556.56	450,316.28
业务招待费	291,080.91	377,915.40
绿化费		1,243,723.60
维修费及车辆费用	258,063.12	254,501.20
其他	4,180,813.87	5,380,339.55
合计	49,435,849.01	50,165,526.25

6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098,056.34	51,310,839.97
利息收入	-4,389,618.45	-1,339,592.71
利息资本化金额	-1,162,625.00	-8,425,847.18
汇兑损益		-56,233.55
其他	85,221.91	81,575.69
合计	32,631,034.80	41,570,742.22

6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80,547.64	-241,875.47
二、存货跌价损失	7,650,562.37	749,129.0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7,325,950.77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3,887,200.84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02,152,167.67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22,096,429.29	507,253.59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519,549.95	71,034,119.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414,756.72	36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0,934,306.67	71,394,119.90

6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76,664.45	1,347,890.32	376,664.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76,664.45		376,664.4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347,890.32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65,599.00	110,000.00	265,599.00
其他	117,459.01	48,023,533.08	117,459.01
合计	759,722.46	49,481,423.40	759,722.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奖补资金	98,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87,599.00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险补贴	8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价格调节基金奖励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5,599.00	110,000.00	/

6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40.00	183,108.91	2,64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40.00	183,108.91	2,640.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1,000.00	
其他	35,264.18	107,225.35	35,264.18
合计	37,904.18	311,334.26	37,904.18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575,879.17	24,541,730.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05,253.88	1,176,628.60
合计	13,381,133.05	25,718,358.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1,151,219.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287,804.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233,576.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7,551.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624,962.65
所得税费用	13,381,133.05

70、其他综合收益

无

7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罚款收入	20,975.90	378,333.03
利息收入	4,389,618.45	1,339,592.71
政府补助收入	265,599.00	110,000.00
其他	513,348.41	35,706,920.64
合计	5,189,541.76	37,534,846.3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85,221.91	52,063.84
办公费	118,634.12	396,998.93
差旅费	131,563.80	251,264.60
业务招待费	276,951.91	365,699.00
审计咨询费	2,665,094.31	821,122.89
运输费	1,045,699.14	970,000.00
土地租赁费	400,000.00	400,000.00
退保证金	500,000.00	1,523,738.99
环境治理保证金	1,281,920.00	1,500,000.00
绿化费	22,284.00	1,169,989.50
信息披露费	346,246.41	120,000.00
其他	974,656.79	650,969.71
合计	7,848,272.39	8,221,847.46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单位借款	60,000,000.00	4,000,000.00
收职工持股款	7,084,480.00	
合计	67,084,480.00	4,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单位借款	60,000,000.00	
退职工持股款	7,084,48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15,000,000.00
付融资租赁款	85,827,308.09	
合计	152,911,788.09	15,000,000.00

7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4,532,352.48	175,962,986.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2,096,429.29	507,253.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263,703.70	59,722,866.19
无形资产摊销	5,159,127.90	6,781,758.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6,664.45	-1,301,226.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0.00	136,444.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935,431.34	42,884,992.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934,306.67	-71,394,119.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05,253.88	1,176,628.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80,046.58	-57,606,428.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571,300.66	70,794,343.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59,295.62	-26,430,395.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12,695.95	201,235,104.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		

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2,493,714.36	281,832,467.3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1,832,467.34	139,235,613.3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661,247.02	142,596,853.9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02,493,714.36	281,832,467.34
其中: 库存现金	6,460.38	6,253.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2,487,253.98	281,826,213.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493,714.36	281,832,467.3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38,804,483.32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138,804,483.32	/

74、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5、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不适用

6、 其他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东平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平矿业”)	山东省东平县	山东省东平县	铁矿石开采、生产	100.00		投资
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淄宏达”)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铁矿石开采、生产	100.00		设立
潍坊万宝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宝矿业”)	山东省昌邑市	山东省昌邑市	铁矿石开采、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鼎矿业”）	淄博市	淄博市	铁矿石开采、制造业	30.00		权益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金鼎矿业	金鼎矿业
流动资产	181,006,240.08	125,686,712.32
非流动资产	453,750,635.08	468,416,583.84
资产合计	634,756,875.16	594,103,296.16
流动负债	270,064,687.36	153,407,394.16
非流动负债	38,970,123.74	39,872,487.03
负债合计	309,034,811.10	193,279,881.1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5,722,064.06	400,823,414.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7,716,619.23	120,247,024.5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7,716,619.23	120,247,024.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09,646,039.39	434,255,019.09
净利润	124,898,649.09	236,293,886.1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4,898,649.09	236,293,886.1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0,000,000.00	16,071,265.68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银行借款、融资租赁（详见本附注七、30、44、46）有关。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增减 100 个基点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上升 100 个基点	-5,026,159.03	-5,026,159.03	-4,502,392.82	-4,502,392.82
下降 100 个基点	5,026,159.03	5,026,159.03	4,502,392.82	4,502,392.82

2、信用风险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原母公司为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为段连文先生，2015年12月14日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与梁秀红等自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1.60%的股份转让给梁秀红等自然人，股权转让完成后梁秀红女士持有本公司15%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梁秀红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金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金兆”）	其他
淄博宏达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钢铁”）	其他
淄博宏达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热电”）	其他
淄博乾能铸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能铸造”）	其他

其他说明

截止到报告期末，南金兆、宏达钢铁、宏达热电、乾能铸造为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段连文先生控制的企业。2015年12月14日，原控股股东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与梁秀红等自然人签署《股权转

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1.60%的股份转让给梁秀红等自然人，股权转让完成后梁秀红女士持有本公司 15%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上市公司与上述四家企业无关联关系。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鼎矿业	购铁矿石	163,979,566.65	130,444,396.79
宏达热电	购电、蒸汽等	13,192,178.52	11,767,799.18
宏达钢铁	购钢坯		17,129.06
乾能铸造	购钢球等	8,459,009.92	2,442,044.88
乾能铸造	维修劳务	20,820.51	126,762.39
乾能铸造	钢结构工程	472,039.29	3,262,178.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宏达钢铁	铁精粉	149,178,527.15	246,730,716.61
宏达钢铁	铁矿石		3,781,651.85
宏达钢铁	备品备件		2,657.73
乾能科技	废钢		316,623.93
乾能科技	废石		19,549.61
金鼎矿业	劳务	32,034,801.81	1,336,842.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详细内容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金兆	90,000,000.00	2015-11-12	2016-8-18	否
南金兆	90,000,000.00	2015-11-19	2016-8-11	否
南金兆	80,000,000.00	2015-11-23	2016-8-8	否
南金兆	200,000,000.00	2014-8-15	2018-8-15	否

南金兆	100,000,000.00	2014-4-15	2018-4-15	否
南金兆	20,000,000.00	2015-2-11	2015-12-11	是
南金兆	30,000,000.00	2015-2-11	2015-12-11	是
南金兆	20,000,000.00	2014-2-28	2015-2-27	是
南金兆	30,000,000.00	2014-2-28	2015-2-27	是
南金兆、淄博宏达	90,000,000.00	2009-3-2	2015-3-2	是
南金兆	90,000,000.00	2014-11-8	2015-11-6	是
南金兆	90,000,000.00	2014-11-10	2015-11-9	是
南金兆	80,000,000.00	2014-11-11	2015-11-10	是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淄博宏达	60,000,000.00	2015-4-3	2015-5-15	子公司东平矿业借入款项，已全部归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265,600	1,992,2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宏达钢铁	96,124,038.18	961,240.38	399,318.80	3,993.1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金鼎矿业	26,141,055.46	11,312,831.74
应付账款	乾能铸造	6,495,790.21	2,661,249.42
应付账款	宏达热电		207,814.67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收到董事段连文先生、孙利先生、石鑫先生、李士明先生、孙志涛先生、胡坚先生、胡元木先生、戴冠春先生、葛洪祥先生；监事曹蕾女士、边春香女士、边文军先生、孙文涛先生、丁强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孙利先生、石鑫先生、李士明先生、于晓兵先生、相永亮先生、钊静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

段连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孙利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石鑫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职务，李士明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孙志涛先生、胡坚先生分别辞去董事职务，胡元木先生、戴冠春先生、葛洪祥先生分别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上述董事同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

曹蕾女士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边春香女士、边文军先生、孙文涛先生、丁强先生分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于晓兵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相永亮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钊静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崔之火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崔之火先生任公司总经理；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孙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朱士民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郑金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 2016 年 1 月 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平矿业及万宝矿业分别接到所在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安监局”）电话通知，要求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临时停止地下采矿工作，并进行安全生产自查。截止审计报告日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尚处于停产状态。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456,074.17	100.00	494,560.74	1.00	48,961,513.43	73,075,439.50	100.00	730,754.40	1.00	72,344,685.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9,456,074.17	/	494,560.74	/	48,961,513.43	73,075,439.50	/	730,754.40	/	72,344,685.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9,456,074.17	494,560.74	1.00
1 年以内小计	49,456,074.17	494,560.74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9,456,074.17	494,560.74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6,193.66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往来款	49,391,891.30	73,000,000.00
代垫费用	64,182.87	75,439.50
合计	49,456,074.17	73,075,439.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临淄宏达	关联往来款	49,391,891.30	1 年以内	99.87	493,918.91
代垫费用	代垫费用	64,182.87	1 年以内	0.13	641.83
合计	/	49,456,074.17	/	100.00	494,560.7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23,413,000.00	1,742,959,897.56	880,453,102.44	2,623,413,000.00		2,623,413,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623,413,000.00	1,742,959,897.56	880,453,102.44	2,623,413,000.00		2,623,413,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临淄宏达	910,618,500			910,618,500	110,917,200.00	110,917,200.00
东平宏达	1,325,879,100			1,325,879,100	1,245,127,297.56	1,245,127,297.56
万宝矿业	386,915,400			386,915,400	386,915,400.00	386,915,400.00
合计	2,623,413,000			2,623,413,000	1,742,959,897.56	1,742,959,897.5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000,000.00	14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14,756.72	36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53,414,756.72	140,360,000.00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4,024.4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59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194.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20,52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601,291.2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59	-0.81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64	-0.81	-0.8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崔之火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